

中共平顶山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文件

平直〔2022〕97号



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印发《关于实施清廉机关 创建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直单位党组织：

现将《关于实施清廉机关创建行动工作方案》印发你们，
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平顶山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年10月9日



关于实施清廉机关创建行动工作方案

根据《中共平顶山市委关于推进清廉鹰城建设的实施意见》（平发〔2022〕9号）精神，现就实施清廉机关创建行动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目标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模范机关重大要求，立足今后五年目标任务，一年打牢基础、二年提质增效、三年巩固深化、四年系统完善、五年成熟定型，通过开展“铸忠诚、守纪律、勇担当、强执行”四个专项行动，推动清廉机关创建波浪式前进、阶梯式提升。力争到“十四五”末，实现市直机关政治生态更加优化、清廉理念深入人心、权力运行规范有序、作风效能显著提高、干事环境正气充盈，成为清廉鹰城各单元建设的示范表率，为“壮大新动能、奋进百强市”提供有力保障。

二、主要内容

（一）开展“铸忠诚”专项行动，做到信念坚定、对党忠诚

1. 带头践行“两个维护”。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和平时期对党忠

诚“四个能不能”为检验标准，深化对党忠诚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争当“三个表率”，永葆对党绝对忠诚。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重要论述、总书记关于本单位本系统重要指示批示作为“第一政治要件”，逐条逐项梳理，不折不扣落实，彰显政治机关本色。

2. 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首修课、终身课，推进“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做到学习跟进、认识跟进、行动跟进。以党章、党规、党纪、党建实操为重点，抓好机关党务干部培训，引导他们争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党建工作的内行人、职工群众的贴心人。

3.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坚定执行民主集中制、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党内政治生活质量，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简”“减”同志关系、“严”“严”组织关系。认真落实“四必谈”要求，抓好机关政治生态研判，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

4. 厚植机关廉洁文化。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要求，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

洁修身、廉洁齐家的思想自觉。广泛宣传勤政廉政先进典型，让党员干部学有榜样、行有示范、赶有目标。聚焦“书香鹰城”建设，深化“书香机关”创建，引导党员干部读书思廉、读书养廉，以“书香气”抵制“庸俗气”，营造崇廉尚洁良好风尚。

5. 净化机关网络空间。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好是真本事”，强化责任意识、阵地意识、风险意识、忧患意识，加强对所属网站、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网络意识形态阵地的监管，确保机关正能量更加充沛、主旋律更加响亮。

（二）开展“守纪律”专项行动，做到用权规范、清正廉洁

6. 强化纪律宣传教育。坚持教育在先、预防在前，加大党性教育、纪法教育、廉政教育力度，引导党员干部正确处理干净和担当、勤政和廉政的关系，坚决不做政治麻木、办事糊涂的“昏官”，不做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懒官”，不做推诿扯皮、不思进取的“庸官”，不做以权谋私、蜕化变质的“贪官”。深化“以案促改”，引导党员干部以案说德、以案说法、以案说纪、以案说责，筑牢拒腐防变思想堤坝。

7. 完善机关监督体系。健全党组（党委）全面监督，纪检监察机构和机关纪委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体系，推动监督抓在平常、严在经常。紧盯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关键岗位，健全监

督制约机制，强化对“关键少数”的监督。选好配强机关基层专兼纪检干部、党支部纪检委员（不设支委会的须明确专人负责纪检工作），推动监督触角向基层延伸。

8. 推进权力规范运行。教育党员干部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公款姓公，一分一厘都不能乱花；公权为民，一丝一毫都不能私用”的谆谆教诲，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建立健全监督管理、权力制约、责任追究机制，强化政策制定权、审批监管权、执法司法权监督制约，坚决追究违规决策、违规审批、执法违法责任，为公权戴上“紧箍咒”。认真落实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司法公开规定，以部门全覆盖、事项全公开、过程全规范、结果全透明为目标，搭建公开平台，充实公开内容，完善包括党费、工会经费、行政经费等在内的非涉密事项公开制度，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9. 深入整治“机关病”。把习近平总书记列举的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集中教育查找问题、以案促改查摆问题、巡视巡察反馈问题、廉政风险点排查问题，一并纳入整改范畴，深入推进“五改合一”。聚焦“怕、慢、假、懒、乱”等“机关病”，会同有关单位拉单子、建台账、明责任、定措施，协调联动，综合施策，坚决纠治“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和玩忽职守、纪律松懈、推诿扯皮、监督缺失等问题。联合有关单位建立健全机关作风民主评议、廉政风险防控长效机制，让严管严治震慑常在。

10. 持之以恒纠“四风”。密切关注“四风”苗头性、倾向性、隐蔽性问题，坚决纠治违反“八项规定”精神、脱离客观实际、漠视侵害群众利益、加重基层负担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破立并举、扶正祛邪，引导党员干部带头改作风、树新风，力促机关风清气正。绘制案件审理工作流程图，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关口前移、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提高一体推进“三不腐”能力水平。

（三）开展“勇担当”专项行动，做到履职尽责、担当作为

11. 提升担当能力水平。引导机关干部在本职岗位和急难险重任务中接受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做到自身正、自身净、自身硬。坚持“以党建带工建、带团建、带妇建”，广泛开展“当好主力军、建功新时代”“青春建功”“巾帼建功”等活动，引导党员干部在经济建设主战场、信访维稳第一线、改革攻坚最前沿壮筋骨、长才干。

12. 推动机关重心下移。健全完善党委（党组）书记和班子成员基层联系点制度，积极推进机关党组织与街道社区党组织、农村党组织、企业党组织结对帮扶“手拉手”活动常态长效。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干部向一线下沉、情况在一线掌握、力量在一线汇聚、问题在一线解决”，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13. 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结合机关“两优一先”评选、党

代表推选，大力倡树“发展有我、奋斗忘我、追求无我”精神，选树勇于担当、甘于奉献的先进典型。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用好“正向激励、容错纠错、澄清保护”机制，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

（四）开展“强执行”专项行动，做到紧扣中心、争先出彩

14. 强化重大决策落实。坚持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有号召、省委和市委有部署、市直机关见行动、清廉创建见实效，对上级作出的重要方针政策、重大决策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路线图、时间表、任务单、责任书，推动时间、人员、任务、措施、标准“五落实”，确保重大决策高标准落地见效。以提升执行力为重点，联合相关单位健全重大决策落实情况督查机制，推动精准高效落实在机关蔚然成风。

15. 狠抓党建业务融合。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根本价值取向，推进机关党建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瞄准城市、农村两大阵地，精心设计符合时代特征、体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有效载体，引导党员干部在经济转型、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乡村振兴、市域治理、文明创建等中心工作中发挥引领作用、彰显硬核力量。改进机关党建考评办法，变“查痕迹”为“看实绩”，树立实干为荣、“躺平”为耻的鲜明导向，挤压懒政怠政者的生存空间，让“躺平”者站起来、干起来，为全局作贡献，为党旗争光辉。

16. 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坚持守正创新，主动对标对表，丰富创建内容、补齐短板弱项，不断提高模范机关创建水平。将廉洁机关创建与模范机关建设有机融合、纵深延伸，以“政治功能强、组织体系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发挥作用强”为目标，开展“五强”模范党支部争创，促进模范机关建设往深处抓、向高处奔，打通政策落实神经末梢。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清廉机关创建行动在市委统一领导和清廉鹰城建设工作专班指导下进行，市直工委成立清廉机关创建行动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直纪检监察工委，统筹推进创建各项工作。各单位党组（党委）履行清廉机关创建主体责任，机关党委（总支、支部）履行协助责任，成立相应专班，制定具体方案，协调有序推进，每半年向清廉机关创建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一次工作情况。建立清廉机关创建联系点制度，以机关带系统，推动形成全面覆盖、全员参加、共创共建的工作格局。

（二）开展主题活动。联系单位实际，积极开展以“严以修身、廉洁从政”“践行初心使命、创建清廉机关”等为主题的演讲、朗诵、征文、读书月、书画摄影展、微视频展播等活动。坚持高起点谋划、高效率推进、高质量落实，严防创建偏离主题、活动频繁过多等问题发生。

（三）突出典型引领。坚持把清廉机关创建与部门、行

业、领域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边实践、边总结、边提升，探索清廉机关创建工作规律，培育一批清廉机关创建先进典型，选树一批有影响、有特色、有实效的清廉机关示范点，更好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充分运用多种媒体，大力宣传创建工作重要意义、目标任务、工作动态、先进典型，为创建清廉机关鼓劲加油。

（四）严格督导考核。坚持定期检查、专项督查、明察暗访相结合，加强对清廉机关创建的督促检查，及时引正纠偏。把清廉机关创建纳入机关党建考核、机关党建述职评议内容，强化考评结果运用，加大激励约束力度，确保清廉机关创建取得实效。市直工委将依托常态化联络服务机制，了解掌握各单位创建情况，推动创建工作落地落实。

本方案在实施中，应根据上级最新要求和清廉建设纵深推进实际情况，适当完善调整。

抄报：市纪委监委

中共平顶山市委市直工委办公室

2022年10月9日印



